

INDIGO STAR HOLDINGS LIMITED

靛藍星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73)

股東週年大會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1) _____，
地址為(附註1) _____，
為靛藍星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 _____ 股(附註2)每股面值0.01港元
普通股(「股份」)的登記持有人，茲委任大會主席(附註3)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作為本人／吾等的受委代表出席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四日(星期五)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中環康樂廣場1號怡和
大廈24樓2418室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代表本人／吾等按下列指示於會上行動及投票。

請於適當空欄內劃勾標明 閣下的投票意向，如無作出指示，則 閣下的受委代表有權酌情投票(附註4)。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採納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本公司董事(「董事」)會報告書及核數師(「核數師」)報告。		
2.	A. 重選伍世昌先生為執行董事；		
	B. 重選馬遙豪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C. 重選周光國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	授權董事會(「董事會」)釐定董事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酬金。		
4.	考慮續聘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核數師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酬金。		
5.	授予董事一般及無條件授權，以發行、配發及處理額外股份，數目最多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0%(「發行授權」)。		
6.	授予董事一般及無條件授權，以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購回已發行股份，數目最多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購回授權」)。		
7.	授予董事一般及無條件授權，致使根據購回授權購回的任何股份將加入可能根據發行授權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數。		

日期：二零一八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附註5) _____

附註：

- 請以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所有聯名持有人的姓名均須列出。
- 請填上本代表委任表格相關的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視為與所有登記於 閣下名下的股份有關。
- 倘擬委任大會主席以外的受委代表，則請刪去「大會主席」字樣並於空白處填上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可委任其他人士作為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持有本公司兩股或以上股份的本公司股東可委任超過一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倘委任超過一名受委代表，則須於代表委任表格上填上每名受委代表所代表的股份數目。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本代表委任表格的任何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注意：閣下如欲投票贊成決議案，請於有關「贊成」欄內填上「✓」號。如欲投票反對決議案，請於有關「反對」欄內填上「✓」號。如無作出指示，則 閣下的受委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 閣下的受委代表亦有權就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以外而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正式提呈的任何決議案酌情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須由 閣下或 閣下正式書面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如屬公司，則須蓋上公司印鑒，或經獲授權的高級職員或代理人簽署。
- 如屬聯名持有人，只會接受排名較先的股東的投票，而不論該股東是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投票。恕不接受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就此而言，聯名持有人的排名先後將按照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排名次序而定。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表格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核實的有關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不遲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 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 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屆時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視作已被撤銷。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閣下是自願提供 閣下及 閣下受委代表之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就本公司大會有關 閣下受委代表之任命及投票指示(「該等用途」)。我們可能向就該等用途而為我們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之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方服務供應商，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之人士或其他與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之人士提供 閣下及 閣下受委代表之姓名及地址。 閣下及 閣下受委代表之姓名及地址將就履行該等用途所需之時間保留。有關存取及/或更正相關個人資料之要求可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提出，而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郵寄至本公司/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之上述地址。